

转让香港149号金融牌照一站式办理

产品名称	转让香港149号金融牌照一站式办理
公司名称	深圳泰邦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665864125 18928483964

产品详情

泰邦咨询公司是专注于私募基金、全国企业创设领域的服务平台 基金从业人员应当具备基金从业资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恪守职业道德和行为规范香港149号金融牌照 投资者应当充分了解私募基金的 投资范围、投资策略和风险收益等信息，根据自身风险承担能力审慎选择私募基金管理人和私募基金， 自主判断投资价值，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经验收，符合有关要求的，应当自验收完 毕之日起三日内解除对其采取的有关措施香港149号金融牌照 第七十一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存在下列情形 之一且逾期未改正，或者行为严重危及公募基金管理人的稳健运行、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 依照《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二十四条采取措施；情节严重的，除法律、行政法规、证监会另有规定外， 对公募基金管理人给予警告，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 下的罚款；对负有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证券市场禁入等措施， 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一）公司治理不健全，影响公司或者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的独立性、完整性和统一性；（二）未按照本 办法规定建立或者有效执行相关制度，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存在重大风险隐患或者发生较大风险事件 ；（三）未谨慎勤勉管理子公司、分支机构，或者选聘的基金服务机构不具备条件，存在重大风险隐患 或者发生较大风险事件；（四）违规从事非公募基金管理业务，影响公募基金管理业务正常开展，或者 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受损；（五）长期未按照证监会的规定报送信息和数据资料，或者报送的信息 和数据资料等存在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六）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子公司注册资本应当与拟 从事业务相匹配，且必须以货币资金实缴；子公司应当具备符合规定的名称、场所、业务人员、业务范 围、管理制度、安全防范设施和与业务有关的其他设施 第七十一条

基金份额净值计价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纠正，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 第八十七条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二分之一以上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 第五十七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被采取风险处置措施的，公募基金管理人的主要股东应当召集其他股东和相关当事人， 按照有利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原则妥善处理相关事宜；公募基金管理人及其股东、董事、监事、高 级管理人员和关键岗位人员应当履行相关职责，不得擅自离岗、离职、离境 基金份额持有人基 金份额的，应当符合本法第八十八条、第九十二条的规定香港149号金融牌照基金管理公司的股东、实际 控制人应当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权利 百四十五条 基金服务机构未建立应急等风险管理制度和灾难 备份系统，或者泄露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投资运作相关的非公开信息的，处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

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其停止基金服务业务 第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私募基金管理人，不得成为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或者主要出资人：

（一）有本办法第十六条规定情形；
（二）被协会采取撤销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的纪律处分措施，自被撤销之日起未逾3年；（三）因本办法第二十五条第六项、第八项所列情形被终止办理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的机构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自被终止登记之日起未逾3年；（四）因本办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被注销登记的私募基金管理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普通合伙人，自被注销登记之日起未逾3年；

（五）存在重大经营风险或者出现重大风险事件；（六）从事的业务与私募基金管理存在利益冲突；
未取得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的机构，不得从事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第十三条

外商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的境外股东还应当符合下列条件：（一）依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设立、合法存续的具有金融资产管理经验的金融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具有完善的内部控制机制，最近3年主要监管指标符合所在国家或者地区法律的规定和监管机构的要求；（二）所在国家或者地区具有完善的证券法律和监管制度，其证券监管机构已与证监会或者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机构签订证券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并保持有效的监管合作关系；（三）具备良好的声誉和经营业绩，最近3年金融资产管理业务规模、收入、利润、市场占有率等指标居于前列，最近3年长期信用均保持在高水平；（四）累计持股比例或者拥有权益的比例（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符合国家关于证券业对外开放的安排；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经国务院批准的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条件香港149号金融牌照 百三十九条 基金销售支付机构未按照规定划付基金销售结算资金的，处十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责令其停止基金服务业务 第五十三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合同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募集基金的目的和基金名称；（二）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名称和住所；
（三）基金的运作方式；
（四）封闭式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和基金合同期限，或者开放式基金的募集份额总额；
（五）确定基金份额发售日期、价格和费用的原则；
（六）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权利、义务；
（七）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集、议事及表决的程序和规则；（八）基金份额发售、交易、申购、赎回的程序、时间、地点、费用计算方式，以及给付赎回款项的时间和方式；
（九）基金收益分配原则、执行方式；（十）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报酬的提取、支付方式与比例；
（十一）与基金财产管理、运用有关的其他费用的提取、支付方式；
（十二）基金财产的投资方向和投资限制；（十三）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方法和公告方式；
（十四）基金募集未达到法定要求的处理方式；
（十五）基金合同解除和终止的事由、程序以及基金财产清算方式；（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十七）当事人约定的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未按规定召集或者不能召开的，由基金托管人召集

第四十九条 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决定对公募基金管理人采取风险监控措施的，可以派出风险监控现场工作组对公募基金管理人进行检查，对公司的业务、人员、资产、资金、资料、系统等实施监控

第十二条 基金管理公司由自然人作为主要股东发起设立的，其他股东应当为符合条件的自然人、金融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香港149号金融牌照如果投资者不需要保护而法律强行对其实行注册制度保护，不但不能起到保护投资者的作用，反而会损害投资者的利益，成为投资者的负担 第二十八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可以委托良好的基金服务机构，代为办理公募基金的份额登记、核算、估值、投资顾问、资产评估、不动产项目运营管理等业务，但公募基金管理人依法应当承担的责任不因委托而免除 第十二章 基金行业协会 百零九条

基金行业协会是证券投资基金行业的自律性组织，是社会团体法人 公募基金管理人违法经营情节严重或者出现重大风险，继续存续或者经营将严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或者危害金融市场秩序的，证监会或者其派出机构可以直接做出取消公募基金管理业务资格或者撤销的决定香港149号金融牌照

第七十五条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和其他基金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依法披露基金信息，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第七十七条 符合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持有基金管理公司5%以下股权的股东，不适用本办法第八条、第十三条、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第六十一条的规定和第十二条关于“其他股东应当为符合条件的自然人、金融机构或者管理金融机构的机构”的规定

第二十六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勤勉尽责，致使基金管理人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或者重大风险的，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可以责令更换 中基协发〔2023〕5号 为了规范私募投资基金业务，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行业健康发展，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协会）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修订为《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

法》（以下简称《办法》），经协会理事会审议通过，现予发布，自2023年5月1日起施行香港149号金融牌照第十八条 公开募集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从业人员，其本人、配偶、利害关系人进行证券投资，应当事先向基金管理人申报，并不得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发生利益冲突 证券投资的分析方法主要有如下三种：基本分析、技术分析、演化分析，其中基本分析主要应用于投资标的物的选择上，技术分析和演化分析则主要应用于具体投资操作的时间和空间判断上，作为提高投资分析有效性和可靠性的重要补充

本条款规定的情形消失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及时支付赎回款项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非公开募集基金财产的证券投资，包括买卖公开发行的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债券、基金份额，以及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的其他证券及其衍生品种

公募基金管理人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证监会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资产组合的具体方式和投资比例，依照本法和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在基金合同中约定 基金管理公司应当按照章程的规定，设立党的组织机构，开展党的活动，并为党组织的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七十条 公募基金管理人、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和前述机构的股东、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主体，基金托管人，基金服务机构等行政许可申请人隐瞒相关情况或者提供材料申请行政许可的，证监会不予受理，或者不予行政许可，已行政许可的，予以撤销；对负有责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撤销基金从业资格、证券市场禁入等措施，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涉及金融安全且有危害后果的，并处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 百二十五条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本法第二十四条规定的，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没有违法所得或者违法所得不足一百万元的，并处十万元以上一百万元以下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给予警告，暂停或者撤销基金或证券从业资格，并处三万元以上三十万元以下罚款